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对北京德皓在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北京德皓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0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

首席合伙人：赵焕琪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德皓国际合伙人 72 人，注册会计师 29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65 人。

2025 年度收入总额为 40,109.58 万元(经审计、下同)，审计业务收入为 32,890.8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8,700.69 万元。审计 2025 年上市公司年报客户家数 129 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5.35 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与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二）项目成员信息

1、项目成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廖家河，1999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 12 月开始从

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3年12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02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9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超2家，签署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3家，复核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超2家。。

(2)签字注册会计师:贺爱雅，于2017年8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10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3年9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5年6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6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5家，签署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3家，复核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2家。

(3)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翔，1997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3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12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7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6家，签署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5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廖家河	2023年9月22日	出具警示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	因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报审计项目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警示函一次
2	廖家河	2024年5月13日	出具警示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	因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2018年年报审计项目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出具警示函一次
--	--	--	--	--	------------------

3、独立性

北京德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情况

北京德皓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并遵循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上市公司协商确定年度审计收费。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3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0 万元。

二、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5 年 7 月 22 日和 8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北京德皓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一）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情况

北京德皓在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員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对公司情况较为了解。北京德皓审计小组成员完全具备实施本次审计工作的专业知识和从业资格，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

北京德皓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控、风险管理、财务管理、金融工具及可持续发展服务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工作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二）审计工作方案及实施

2025 年年度审计工作中，北京德皓结合公司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重点围绕收入确认、存货、成本核算、资产减值等业务开展。在执行审计过程中，北京德皓向公司治理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和汇

报。北京德皓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北京德皓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规定，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职业道德守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说明。

（三）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自 2025 年 11 月起，开展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计划工作，以风险为导向，通过深入了解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及其环境来识别财务报表的重大错报风险，并设计和执行相应审计程序来应对此类已识别的重大错报风险，制定具体审计计划。审计过程中，会计师事务所采用自上而下的审计方法，以风险为导向，结合有关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和测试。根据已识别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对重大账户余额和各类交易执行了充分、恰当的实质性审计程序。

（四）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自 2025 年 11 月开始制定内部控制审计计划，并自 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4 月开展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现场审计工作。结合财务报表审计的工作计划，制定具体内控审计计划。对于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采用与财务报表审计整合的方式，通过对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了解、评估和测试，结合所识别的公司重大账户及重大错报风险而确定相应的内部控制领域执行相应的测试程序，进而执行测试。

（五）审计工作沟通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在本年度审计过程中，全面配合公司的年报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就预审、年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就审计计划和审计完成情况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有效沟通，充分听取并考虑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意见，按时完成各项工作。

（六）审计质量管理体系

北京德皓建立了完善的审计质量管理体系，从业务承接、项目咨询、意见分

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项目质量检查、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等方面，采取了有效的政策和程序，确保了审计质量。北京德皓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北京德皓对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七）信息安全管理

北京德皓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在年度审计过程中，北京德皓重要核心人员均进行内部信息知情人备案，不存在公司重大内幕信息泄露情形。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结果

经评估，公司认为：北京德皓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北京德皓作为本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在审计过程中坚持客观、公正、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审计工作安排有序，勤勉尽责，制订了较为周密的审计计划，人员组织合理，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北京德皓如期出具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和内部控制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特此报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